

地區小型工程計劃 -
觀塘社區中心改善工程
(由觀塘區議會撥款資助)

目的

本文件旨在徵求議員同意撥款推行觀塘社區中心的小型改善工程。

背景

2. 在 2008 年 4 月 2 日舉行的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上，通過 2008/09 年度推行的社區中心／會堂小型工程項目、優先名單及撥款安排[第一優先類別項目(工程總額 **\$2,235,000**) 及第二優先類別項目(工程總額 \$3,941,700)]。

3. 由於觀塘社區中心在 2008/09 年度的第一階段工程費用(約 **210 萬元**)需向區議會申請撥款進行，以便建築署盡快展開工程。第一階段工程細目如下：

- 3.1 擴充禮堂
- 3.2 翻新舞台
- 3.3 重鋪地面

4. 為配合建築署的年度計劃工作日程及有鑑於籌備工程需時，故未能留待至 2008 年 7 月 15 日舉行的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第六次會議，以及 9 月 2 日舉行的區議會第六次會議上進行議決。

建議

5. 現建議將有關工程納入第一優先類別項目(第一優先類別工程總額將增加至 **\$4,335,000**)。

徵詢意見

6. 請議員 i) 通過撥款 210 萬元以進行觀塘社區中心第一階段改善工程；及 ii) 同意工程優先類別，以便有關部門跟進及開展工程。